附件1

华中师范大学2018年实验（工程）技术岗位招聘基本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类别** | **学历条件** | **年龄要求** | **其他** | **用人**  **形式** | **聘期** |
| 实验  （工程） 技术岗 | 原则上为海外及国内不低于我校办学层次的院校和科研院所毕业的优秀应届硕士或应届博士毕业生，且第一学历为上述院校毕业的全日制普通本科。 | 应届博士生原则上不超过30岁、应届硕士生原则上不超过26岁。有工作经历的应届博士毕业生年龄可放宽到35岁以下、有工作经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年龄可放宽到30岁以下。年龄计算截止时间为当年的6月30日。 | 具体岗位要求及条件参照附件2 | 准聘制 | 3年 |

备注：实验（工程）技术岗位，实行准聘制（非事业编制），聘期3年，聘用期满相关人员可按照聘用期满当年的学校设岗方案竞聘上岗（竞聘上岗者纳入事业编制，未竞聘上岗者合同自动终止）。